

(譯文)

(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立法會用箋)

傳真號碼：2802 0938

本函檔號：CB1/SS/9/04
電話：2869 9656
圖文傳真：2869 6794

香港
灣仔
港灣道30號
新鴻基中心41樓
4129-33室
三號幹線(郊野公園段)有限公司
方平先生

方先生：

**研究《2005年大老山隧道條例(替換附表)公告》及
《2005年大欖隧道及元朗引道條例(替換附表1)公告》小組委員會**

多謝閣下2005年7月4日致小組委員會的函件，當中就若干事宜作出解釋，包括貴公司在過去數年的財政狀況。

閣下的來函將會送交小組委員會的委員參閱，本人謹此徵詢閣下的意見，以確定閣下是否同意將有關貴公司財政狀況的資料公開，以及委員在日後的會議上提及該等資料。若閣下不同意，謹請提供反對的理由。

謹請在**2005年7月7日前**答覆。

敬祝鈞安

小組委員會秘書

(胡錫謙代行)

副本致：劉江華議員, JP(主席)

2005年7月5日